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2025年 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

标段编号: <u>宛城政采公开 2025—</u>23

采购人: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汇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2025年 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

标段编号: <u>宛城政采公开-2025-23</u>

采购人: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汇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

目 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采购需求

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http://ggzyjy.wancheng.gov.cn/)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1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宛城政采公开-2025-23

2、项目名称: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 26934421.00元

最高限价: 26934421.00元

)=	亭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宛城政采公 开-2025-23- 1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第一标段	26934421.00	26934421.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 要求等)

5.1采购内容:

本次采购内容为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水肥一体化设备,包含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运行维护、

质保期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详见招标文件 第二章采购需求)

- 5. 2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后365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验收、运行维护等。
 - 5.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4质量标准: 合格,满足国家及行业相关技术规范、标准和采购人实际需求。
 - 5.5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 6. 合同履行期限: 365日历天。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

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止;

3.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 2025年10月30日至2025年11月5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 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 (http://ggzyjy.wancheng.gov.cn/)
- 3. 方式: 潜在供应商在本公告规定的起止时间内, 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 (http://ggzyjy.wanche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 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网站下载专区)。
 - 4. 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 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

(http://ggzyjy.wancheng.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年11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 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 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开启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 2.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 3.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 4. 监督部门: 宛城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西

电话: 0377-6359531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人民北路938号

联系人: 王海洲

联系方式: 186377680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汇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汝河路82号院1号楼办公楼1楼西

联系人: 武汇智

联系方式: 1366386360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武汇智

联系方式: 13663863606

第二章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1、采购内容

宛城区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位于茶庵乡、高庙镇、汉冢乡、红泥湾镇、黄台岗镇、金华镇、瓦店镇等7个乡镇,规划单产提升耕地面积约10.00万亩,其中茶庵乡包含12个行政村、高庙镇12个行政村、汉冢乡7个行政村、红泥湾镇13个行政村、黄台岗镇1个行政村、金华镇9个行政村、瓦店镇3个行政村,合计7个乡镇57个行政村。规划宛城区玉米单产提升耕地面积约10.00万亩。本次采购内容如下:

1. 主要包括智能灌溉系统(施肥系统、过滤系统、无线阀控系统、智能水肥一体机、搅拌桶、恒压变频控制柜、离心过滤器、自清洗叠片过滤器、电动球阀、系统保护装置、主管等)410套;手动水肥一体化系统(施肥系统、过滤系统、阀控系统、手动水肥一体机、搅拌桶、恒压变频控制柜、离心过滤器、自清洗叠片过滤器、阀件、主管等

2、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 单位	工程数量
壹	第二部分 机电设备安 装工程			
	水肥一体化设备			
()	物联网首部枢纽智 控水肥一体化装备(智 能)	适用于7个乡镇机井首部系统,含土建	套	410
1	智能灌溉水肥一体机	1)柜体规格尺寸: 220*500*800mm, 1.0mm厚镀锌钢板,颜色蓝白相间,柜体预留五孔充电插座,急停按钮,手动开关,语音模块、喇叭; 2)供电参数: 电源AC220V/AC380V; 3)通讯方式: 除了传统通讯模块外,支持4G/5G+LoRa无线通讯等无线通讯模式; 4)传输方式: RS485及RS232接口,系统预留各种通讯接口可作为云计算节点嵌入到智慧农业信息化平台; 5)施肥灌溉模式: 一键操作(自动注水、搅拌、施肥、灌溉)、个性化设置(根据需求,自行设置灌溉时长); 6)可通过语音指令解析和设备控制等技术,实现用户通过灌溉设备系统进行交互和控制的功能,为用户提供更加智能、便捷的操作方式,提高灌溉设备可用性和用户体验; 7)控制界面集成首部灌溉系统,阀门控制、施肥搅拌控制、施肥增压泵控制、排沙/防冻控制等; 8)控制方式: 本地手动控制(语音控制)、远程电脑控制、手机小程序控制; 9)7寸高清触摸屏:中文人机交互界面、简单易学,好操作; 10)预留环境数据智能感知管理接口,可通过传感器,智能感知、采集环境数据,为智慧灌溉施肥提供决策依据和管理等功能; 11)过滤器自动排沙控制: 根据外部触发或定时进行排沙,有效解决灌溉过程中的过滤系统堵塞问题; 12)漏电保护装置:漏电自动断电,保护人身安全; 13)内置GPS北斗定位系统,有效管理设备位置信息; 14)防盗防控系统: 130万摄像头模组高清像素,4G全网数据传输,支持TCP/TP,HTTP通讯协议,并具备行为识别、异常行为报警、防护区域报警、远程监控、远程设置,可通过红外感应设备边界防护区域,有人进入时,立即触发报警,摄像头自动抓拍3张高清图像,并与报警信息一同传至终端系统,报警准确率不低于95%。 15)设备标准符合GB/T 43908-2024《水肥一体化设备》国家标准	台	410
2	水肥一体化防护厢体	1) 规格尺寸: 2000mm×1100mm×1450mm(长×宽×高); 2) 厢体为0.8mm厚镀锌钢板,外喷绿、白相间防静电塑粉一层; 3) 长边两面均手动双开门,门洞尺寸为1200mm×1300mm,并配置两把AB302锁; 4) 厢体各个转角均有斜面磨角处理,形成良好的视觉效果; 5) 两侧预留3寸进、出水口洞口,1寸排污口; 6) 四面均设有蜂窝状通风孔,长边两面各设两处,洞口尺寸为30*35mm,短边两侧各设一处,洞口尺寸为	套	410
		40*50mm; 7) 为了方便后期内部设备检修,两侧短边厢板均为活动 板,用4把三角锁进行固定;		

		8) 厢体顶部设置农用无人植保机停机坪。		
3	离心过滤器	1) 主体材质: 不锈钢材质, 耐腐蚀、耐酸碱, 抗沙石冲击坚固耐用; 2) 进、出水口连接尺寸DN80, 卡箍、内丝接口; 3) 流量25-50m3/h, 重量17.5Kg; 4) 工作压力≤0.6MPa; 5) 除砂效果: 砂石去除率92%~98%; 6) 储砂罐容积16L, 具有自动排砂功能。	套	410
4	网式过滤器	1) 主体材质: 不锈钢, 坚固耐用; 2) 2寸2组网式过滤单元组合而成; 3) 工作压力0.2~1.0Mpa; 4) 过滤精度80-100目; 5) 进、出水口3寸卡箍、内丝接口, 水流量25-50m3/h。		410
5	施肥桶	1)容积300L,直径700mm,高度900mm; 2)采用LDPE材质,具有抗老化、抗紫外,耐低温; 3)桶身全型号外刻容量刻度,方便配料; 4)桶底底部设置DN25手动球阀,作为排污口。		410
6	施肥搅拌电机	1) 0.75KW搅拌电机; 2) 加带304不锈钢搅拌杆; 3) 转速80转/分钟。	套	410
7	施肥增压泵	1) 卧式离心泵,三相电机,额定电压380V; 2) 流量:2.5~4m3/h,扬程:5.5~44m; 3) 最高吸程:9m,额定功率 0.75KW。	台	410
8	排气阀	1)排气阀1寸K型动力式快速进排气阀。	个	1230
9	智控球阀	 1) 阀体材质PVC; 2) 设备电压DC24V; 3) 接口尺寸DN25,活接接头; 4) 全开全关,工作压力1.0Mpa。 	个	410
10	水射器	1)型号为SSQ-125; 2)管体长度125mm,直径40; 3)进、出水口DN15; 4)动力水量0.7立方米每小时。		410
11	隔膜阀	1) 进、出水口DN15; 2) 圆形手轮设计、轻松实现流量调节; 3) EPDM橡胶隔膜耐腐蚀、耐老化,304材质螺丝螺帽; 4) 连接形式: PVC管道承插式。		410
12	管式流量计	1) 管式流量计塑料浮子流量计,连接口径DN15,活接内丝接头,长管 $60^{\circ}600L/H$ 。	个	410
13	水流量传感器	1)水流量传感器YF-S201水流量传感器,4分螺纹接口,进口霍尔元件,精准反馈肥液流量。	个	410
14	进水口快速接头	1)铝合金材质; 2)内丝连接口径DN80; 3)工作压力0.8Mpa;	套	820
15	 转换接头 	1) 铝合金材质; 2) 工作压力0.8Mpa; 套 3) DN80转DN65。		820
16	压力表	1)压力表4分螺纹接口。0~1Mpa、耐震防腐蚀、精度等		820
17	蝶阀	蝶阀DN80 ,PVC手动控制蝶阀。		410
18	球阀	球阀DN25 ,PVC手动控制球阀。	个	1640
19	胶合剂	胶合剂工业级别 ,711 PVC胶合剂,473ml/桶。	桶	410
20	连接管道、辅材	连接管道、辅材工业级PVC管道、弯头、转接头、三通等,其材质抗高压、耐腐蚀。	套	410
21	基座	基座(C25砼基座,长*宽*高=2.5m*1.6m*0.4m)	套	410
(<u> </u>	移动式首部枢纽水肥一 体化装 备(手动)	适用于7个乡镇机井首部系统,含土建。	套	940

1	灌溉水肥一体机	1)柜体规格尺寸: 220*500*800mm, 1.0mm厚镀锌钢板, 颜色蓝白相间,柜体预留五孔充电插座,急停按钮,手动开关,语音模块、喇叭; 2)供电参数:电源AC220V/AC380V; 3)控制界面集成首部灌溉系统,阀门控制、施肥搅拌控制、施肥增压泵控制、排沙/防冻控制等; 4)控制方式:本地手动控制; 5)7寸高清触摸屏:中文人机交互界面、简单易学,好操作; 6)过滤器自动排沙控制:根据外部触发或定时进行排沙,有效解决灌溉过程中的过滤系统堵塞问题; 7)漏电保护装置:漏电自动断电,保护人身安全。8)内置GPS北斗定位系统,有效管理设备位置信息。 9)设备标准符合GB/T 43908-2024《水肥一体化设备》国家标准。	台	940
2	离心过滤器	 1) 主体材质: 不锈钢材质,耐腐蚀、耐酸碱,抗沙石冲击坚固耐用; 2) 进、出水口连接尺寸DN80,卡箍、内丝接口; 3) 流量25-50m3/h,重量17.5Kg; 4) 工作压力≤0.6MPa; 5)除砂效果:砂石去除率92%~98%; 6)储砂罐容积16L,具有自动排砂功能。 	套	940
3	网式过滤器	1) 主体材质:不锈钢,坚固耐用; 2) 2寸2组网式过滤单元组合而成; 3) 工作压力0.2~1.0Mpa; 4) 过滤精度80-100目; 5) 进、出水口3寸卡箍、内丝接口,水流量25-50m3/h。	套	940
4	施肥桶	1) 容积300L, 直径700mm, 高度900mm; 2) 采用LDPE材质, 具有抗老化、抗紫外, 耐低温; 3) 桶身全型号外刻容量刻度, 方便配料; 4) 桶底底部设置DN25手动球阀, 作为排污口;	套	940
5	施肥搅拌电机	1) 0.75KW搅拌电机; 搅拌电机 2) 加带304不锈钢搅拌杆; 3) 转速80转/分钟。		940
6	施肥增压泵	1) 卧式离心泵,三相电机,额定电压380V; 2) 流量:2.5~4m3/h,扬程:5.5~44m; 3) 最高吸程:9m,额定功率 0.75KW。	台	940
7	排气阀	1)排气阀1寸K型动力式快速进排气阀。	个	2820
8	智控球阀	1) 阀体材质PVC; 2) 设备电压DC24V; 3)接口尺寸DN25,活接接头; 4)全开全关,工作压力1.0Mpa。	个	940
9	耐磨轮胎	1)两个前轮为直径350mm耐磨轮胎; 2)两个后轮直径为350mm耐磨轮胎。	套	940
10	后桥	1) 后桥实心轴承外侧间距1000mm, 轴直径30mm。	套	940
11	承载车架	1) 规格尺寸: 2000mm×1100mm(长×宽); 2) 底板龙骨骨架为30x40mm方型镀锌钢管,壁厚2mm; 3) 车板为镀锌钢板,厚1.0mm,花纹压板; 4) 500kg≤整体载重≤1000kg。	套	940
12	牵引杆	1)长x宽x高:80×40×850mm; 2)材质为方型镀锌钢管焊接; 3)附带人工牵引的U型把手; 4)顶部30mm牵引钢圈。	套	940
13	水射器	1)型号为SSQ-125; 2)管体长度125mm,直径40; 3)进、出水口DN15; 4)动力水量0.7立方米每小时。	个	940

1				
14	隔膜阀	1)进、出水口DN15; 2)圆形手轮设计、轻松实现流量调节; 3)EPDM橡胶隔膜耐腐蚀、耐老化,304材质螺丝螺帽; 4)连接形式: PVC管道承插式。	个	940
15	管式流量计	1) 管式流量计塑料浮子流量计,连接口径DN15,活接内丝接头,长管60~600L/H。	个	940
16	水流量传感器	1)水流量传感器YF-S201水流量传感器,4分螺纹接口, 进口霍尔元件,精准反馈肥液流量。	个	940
17	进水口快速接头	1) 铝合金材质; 2) 内丝连接口径DN80; 3) 工作压力0.8Mpa。	套	1880
18	转换接头	1) 铝合金材质; 2) 工作压力0.8Mpa; 3) DN80转DN65。	套	1880
19	压力表	1)压力表4分螺纹接口, $0^{\sim}1$ Mpa,耐震防腐蚀,精度等级1.6。	个	1880
20	蝶阀	1) 蝶阀DN80, PVC手动控制蝶阀。	个	940
21	球阀	1) 球阀DN25 , PVC手动控制球阀、	个	3760
22	胶合剂	1) 胶合剂工业级别 , 711 PVC胶合剂, 473ml/桶。		940
23	连接管道、辅材	1)连接管道、辅材工业级PVC管道、弯头、转接头、三通等,其材质抗高压、耐腐蚀。	套	940
(三)	田地管网配套			
1	进水口管带	1) 高分子高压软水带3寸; 2) 工作压力0.6MPa, 每套设备配置100m。	m	13500 0
2	出水口管带 1) 涂塑软管管带3寸; 2) 工作压力0. 2MPa,每套设备配50m。		m	67500
3	连通管件	1) 连通管件DN80直通、DN80正三通等连接管件。	套	67500
4	配件	1)配件卡箍、喉箍等。	套	13500 0
(四)	电缆配套			
1	电缆	1) 电缆3*6mm2铜芯电缆。	m	13500 0
(五)	现有机井配套维修			
1	水泵更换			
1.1	150QJ25-56/7-7.5水泵 及配 套	1) 150QJ25-56/7-7.5水泵及配套含水泵,上水镀锌钢管 、铜芯电缆、管道转换接口、上水弯头。	套	233
1.2	150QJ25-64/8-7.5水泵 及配 套	1) 150QJ25-64/8-7.5水泵及配套含水泵,上水镀锌钢管 、铜芯电缆、管道转换接口、上水弯头。	套	67

3、核心产品:

☑本项目/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智能灌溉水肥一体机、灌溉水肥一体机

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 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

(二) 商务要求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2、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365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验收、运行维护等。
 - 3、合同履行期限: 365日历天。
 - 4、质保期: 3年免费质保。
- **5、质量要求:合格,**满足国家及行业相关技术规范、标准和采购人实际需求。
 - 6、付款条件: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 7、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 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

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需方购买的设备在使用过程中无需再向设备 生产商支付授权费等其他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 该损失。

- 8、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属于国家强制节能产品的应提供证明材料,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
- 9、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考虑风险等全部费用。
 - 10、安装及调试要求
- ①中标人应及时向采购人提供设备及服务,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协调,在设备供货、技术支持等方面积极配合;
- ②中标人负责本次采购内容的安装、调试,以达到应具有的功能和技术指标,并负责相关技术支持和维护。

- ③产品未经验收时,由中标人负责保管至采购项目交货结束,其间发生的损坏、遗失由中标人负责;
 - ④设备到货后中标人应免费派技术人员在现场安装、调试;
 - ⑤中标人应遵守采购单位安装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
- ⑥中标人在设备全部安装完工并通过采购方的验收之前应对安装好的设备及设备的安装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直至验收合格,以免设备受损;
- ⑦调试期间或保修过程中,中标人负责及时清理垃圾,并将包装物及垃圾堆放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 11、包装和发运
 - 11.1货物的包装和运输须符合货物特性要求。
- 11.2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多次搬运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包括政府采购绿色包装规定)。对必要的附件、备件、随机工具及运输中必须拆下的零部件,应进行分类包装、标示,应保证设备(包括必要的备件、附件和随机工具)在正常运输中不致发生损坏和丢失;在运输、装卸过程中应可靠固定,防止翻倒、磕碰、重压,并采取防雨、防潮措施;由于包装、运输、搬运和装卸不当导致货物锈蚀、缺失或损坏,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

12、培训要求

通过培训使采购人及相关人员掌握有关的使用、维护和管理方法,达到能独立进行操作使用、存储管理、一般故障处理、日常检测和维护等工作的目标。

- 13、售后服务要求
- 13.1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方案。
- 13.2售后服务时限:不低于质保期,提供所投产品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等。

- 13.3质保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 (1) 电话咨询: 中标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 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 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须在响应文件中注明联系人及手机号码。
- (2) 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 技术人员12小时内到场进行解决处理。
- (3) 定期巡检服务:每年不少于1次,中标人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使用情况进行检测,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 (4)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或优惠价格的有偿升级服务。
 - 13.4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 (1) 应同样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 (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 13.5中标人对本项目的销售及售后服务应委派专人负责,在合同履行中未经业主同意不得擅自更换他人。
 - 14、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出厂的设备应按照产品技术文件的规定配齐全套备件,附件和随机工具; 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 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15、履约验收:

15.1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产生检验检测费用,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5.2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 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 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15.3产品验收要求:

- ①采购人将依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要求对全部交货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包装及资料、文件进行现场验收。验收主要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在设备到货后共同进行检查设备数量、外观、质量性能、备件备品、装箱单等资料及包装;所有货物和附(配)件应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全新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制造厂商标志(至少核心产品设备),供方在交货前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私自拆毁原包装,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供方产品质量问题负责包退、包换和包修,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 ②验收中设备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时,采购人有拒收的权利;
- ③验收中出现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 ④在安装现场直至进行最终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 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⑥验收时间和地点:供应商成交后须按照招标文件的交货要求交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设备全部交货后由采购人进行现场验收并提交验收申请,采购人根据政府采购部门规定的时间及要求组织验收。
- 16、为保障提供合同履约及售后服务的质量,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提供供货方案、安装调试、交货、验收、质量保证措施、培训方案、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保障方案等。
 - 17、样品要求:不提供。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服务 ☑ 货物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是 ☑否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年月日点分 考察地点:。
开标前答疑 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年月日点分 召开地点:。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工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20%。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
项目预算	人民币: 26934421.00元 大写: 贰仟陆佰玖拾叁万肆仟肆佰贰拾壹元整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天

投标文件数 量	电子投标文件: 1份
*电子投标 文件签字或 盖章要求	供应商须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规定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备注:电子签名是指法定代表人CA证书办理时,信息采集的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5年11月21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核心产品	核心产品为:智能灌溉水肥一体机、灌溉水肥一体机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是☑否
代理费	收费对象:□采购人☑中标人收费标准:代理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支付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计算。方式:现金或转账。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 1.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 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1.2供应商(也称供应商、申请人): 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 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26934421.00元
 - 2.2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表》。
 - 2.2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表》。
 - 2.3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表》。
 - 2.4核心产品见《供应商须知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若《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4.1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4.1.1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 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4.1.2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 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4.1.3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 4.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中小企业定义: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 同小微企业。

4.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 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 政策。监狱企业定义:

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4.2.3.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4.2.3.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4.2.3.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 4.2.3.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4.2.3.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 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4.2.3.6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4.2.4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4.2.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表》。
- 4.2.6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4.3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3.1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

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4.3.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4.3.3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 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 、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4.3.4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4.4正版软件

4.4.1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

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 4. 2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 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采购需求标准

4.6.1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 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 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

(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 义务和责任。

6.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 6.1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 6.2"监督管理部门"是指宛城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 6.3"货物"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设备。
- 6.4 "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u>安装调试及售后</u>服务。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采购需求

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招标 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 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 8.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8.3政府采购项目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 8.4供应商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最新的招标文件,须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供应商应当对所

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 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 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 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 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 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 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 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供 应商自己承担。
- 10.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10.3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或《电子营业执

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 10.4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5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6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 10.7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 11.1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2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 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 (2) 服务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 11.3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1.4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 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 11.5本次招标设有预算,供应商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 11.6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标有效期

- 12.1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 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 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 12.2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3.1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 13.2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4.1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14.2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 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采购代理 机构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 或撤回投标文件。

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

2、开标:

- 2.1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供应商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供应商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3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 2.2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1分钟供供应商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 2.3宣布开标结束。

二、资格审查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 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 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3. 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满足第	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
	一章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
	《公开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	效的营业执照;
1	招标公告	会计制度;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
	》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	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应商具	技术能力;	;
	备的资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 应提
	格要求	良好记录;	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	书等证明文件;

		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	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 公章);对于银行、保险、 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 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 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2-1	中小证件	<u>"</u>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 其他资格 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说明: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三、评标委员会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 2. 采购人应当从依法建立的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 3. 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4. 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5.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 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7.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 (1) 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 (2)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 一至五项情形的;
 -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 (4) 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 评审活动结束,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 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2	投标完整性	供应商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
3	投标报价	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
4	报价唯一性	有规定的除外)。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
5	投标有效期	标有效期的。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
6	实质性格式	署、盖章的。
	 报价的修正(如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
7	有)	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报价合理,或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
		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
8	报价合理性	约的, 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
		合理性的。
9	☑交货时间 □服务期限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0	☑质保期 □服务质量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11	质量标准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
12	公平竞争	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
14	Δ 1 <i>)</i> U 1	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
		供应商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
		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供应
		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不存
		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
		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供应商串通投
		标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
	串通投标	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
13		同的; (二)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 文件由同一电
		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 (三) 不同供应商的
		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
		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
		电话一致的; (五)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 文件内
		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 不同供应商的法
		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
		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
		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
		同一人之手; (八) 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1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		供应商、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
15	其他无效情形	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9 技术	L 宙本	

2. 技术审查

- ☑货物类,审查投标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或产品技术说明、项目 供货方案、培训计划和强制节能产品证明文件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服务类,审查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3.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供应商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 4.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 4.2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3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 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 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 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 2.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3.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4.1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4.2采用综合评分法时,供应商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4.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 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 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6. 确定中标人

- □根据采购人授权, 评委会根据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 人为中标人。
-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7.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 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 (6)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8. 在招标采购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评分标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 30分(2) 综合部分: 20分(3) 技术部分: 50分
2. 1	报价部分(30分)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包括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30 分。 2.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其他事项 (1)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

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 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 无效投标处理。

(2) 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 46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 19 号(2022 年 5 月 30 日通知),促进中小型企业的发展,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利企业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小微型企业优惠后报价=投标报价*(1-20%)

投标报价扣除相应比例后称为"优惠后评标价"即评标价。

- (3) 凡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及相应的小微企业证明材料的;或代理国内外大中型企业产品的,均不得统计为小微企业。小微企业用优惠后评标价参与评分。
- (4)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及财库〔2020〕46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为依据。本项目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规定的"工业"。
- (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有关规定执行。)
- (6)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7) 监狱企业及社会福利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20%的扣除,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8)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 2

所投产品各项技术指标要求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得25分;不响应或存在负偏差的则每项扣2分,扣

技术部分		完为止。具体评价以投标人的技术偏差表为准。
50分	技术参数	备注:采购人有权核对中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及质
	(25分)	量是否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如有延期交货或在
		交货验收时参数不符且拒绝整改的,将以虚假应
		标论处, 退回产品, 并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
		录名单。
		供货方案内容(包括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
		性、性价比)科学、合理,详细的供货、组织协调
		计划,人员、配备合理、可行,供货保证措施明确
		、具体等方面)
		第一档:根据招标人实际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
	供货方案	,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科学
	(10分)	、合理,有详细的供货、组织协调计划,人员、配
		备合理、可行,供货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得10分
		, 第二档:根据招标人实际需求,产品选型(品牌、
		配置、适用性、性价比)合理,有基本合理的供货
		、组织协调计划,人员、配备基本满足供货需求,
		供货保证措施基本可行,得7分;
		第三档:供货方案一般、产品选型(品牌、配置、
		适用性、性价比)基本合理。有人员安装计划、供
		货计划的,得4分;
		第四档:有供货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或部分内容缺项),得1分;
		没有不得分。
		安装调试、交货、验收方案内容(包括安装调试、
		交货、验收方案详细性、可行性、针对性,时间计 制安排精细合理、详细的违约承诺及质量承诺,人
		员安装计划配备等要求)
	→ /+ /H1 / N	第一档:安装调试、交货、验收方案详细、可行、
	安装调试	有针对性,时间计划安排精细合理、有详细的违约
	、交货、	承诺及质量承诺,人员安装计划配备得当能够很好
	验收方案	地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0分; 第二档:安装调试、交货、验收方案合理,有基本
	(10分)	第一档: 女装调试、父贞、短收万条台连, 有基本 合理的时间计划、违约承诺及质量承诺, 人员配备
		基本满足安装方案,保证措施基本可行,得7分;
		第三档:安装调试、交货、验收方案一般,有时间
		第二档: 安装调试、交货、验收方案一般, 有时间

			计划、违约承诺及质量承诺,有人员安装计划、保
			证措施的,得4分;
			第四档:有安装调试、交货、验收方案,但内容本
			可操作性不强(或部分内容缺项),得1分; 没有不得分。
			第一档:质量保证措施(包含但不限于质量管理
			体系、交付质量 标准、质量控制措施等)内容明
			确详细,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 保障充分且合理
		质量保证	、切实可行的得5分
		措施	第二档:质量保证措施内容明确、齐全不缺项且
		(5分)	符合设备供货项 目的得3分
			第三档: 有质量保证措施内容、不完整, 但提供
			的内容符合设备 供货项目的得1分
			第四档: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无该项内容的得0分。
		企业业绩 (2分)	2022年1月以来,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1份得1分,最高得2分。(需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
		售后驻场(3分)	确保售后服务无缝对接,中标单位承诺签订售后驻场协议,售后驻场一年加1分,最多加3分。
		厂家生产能力(2分)	投标单位或制造商具有制造投标货物的生产能力, 拥有智能化自动化生产设备,并提供设备发票和设 备照片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2.3	综合部分 (20分)	人员配备 (3分)	投标单位或制造商参与项目安装实施的人员,需具有智慧农业工程师证书或灌溉工程师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的得 1 分,最高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培训方案 (5分)	第一档:培训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培训目标、培训次数、培训课程、培训讲师、培训地点、培训计划、培训保证等)内容明确详细,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保障充分且合理、切实可行的得5分 第二档:培训方案内容明确、齐全不缺项且符合设备供货项目的得3分第三档:有培训方案内容、不完整,但提供的内容符合设备供货项目的得1分第四档:内容与本项目无关或无该项内容的得0分
			0

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常见性故障提供解决方案、维修保养服务体系、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所能提供的免费服务及收费服务内容,产品调试退换货的方案及措施等方面)

第一档: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别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针对性强,有合理、详细的设备退换货方案及措施,能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5分;

售后服务 (5分)

第二档: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及承诺特基本合理,设备退换货方案及措施简单、可实践实施,得4分:

第三档:售后服务方案一般,服务方案各方面安排一般、均为通用性的说明,设备退换货方案实践实施性一般,得3分;

第四档:有售后服务方案,但内容与本项目实际不符(或部分内容缺项),无操作性,得1分; 没有不得分。

资格审查条件及加分项中涉及到的证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且应将原件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内,并加盖电子公章,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六. 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 1. 中标通知
- 1.1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1.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 1.3《中标通知书》发放办法: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供应商可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

- 2. 签订合同
- 2.1中标供应商打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www.hngp.gov.cn) 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 2.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 质疑与答复

-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 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 3.1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 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 3.2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 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相关注意事项

- 1. 开标及询标时,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 各供应商应保证: 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 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 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 其相应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 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 4. 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供应商交换意见。无 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 何情况。
- 5. 供应商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供应商恶意攻击。
- 6. 供应商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 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 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u>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 2025 年玉米单产提升</u> 工程项目采购合同

采购人: (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u>南阳市宛城区农业农村局宛城区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u>(项目编号:)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采购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中标通知书
-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保密协议或条款
- 7、相关附件

第二条合同标的物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和服务,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附件《分项报价一览表》)。

第三条合同总价款

- 1、本合同总价款:小写: Y元, 大写:。
- 2、分项价款在《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 3、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本次购置货物所有的品种、数量、运杂费、保险费、税费、安装费、特种工具费、调试费、保管费、水电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服务费)、培训费、检验费、手续费相关部门验收费、计量检定费、维保费用等一切费用。
 - 4、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权利和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

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来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 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 "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免费质保年。

- 3、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 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 件。
- 4、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 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 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 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 5、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 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 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付款方式

-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价款:
 -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 3、付款方式:

第六条交货和验收

- 1、交货时间:。
- 2、交货地点:。
- 3、安装调试时问:
- 4、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 5、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 6、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

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 7、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1)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2)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 8、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 9、甲方可以视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 10、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 11、货物达不到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 12、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u>3日历天</u>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乙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项目管理服务

1、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 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联系电话:_

第八条售后服务

- 1、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u>最终验收之日起12个月</u>。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 3、对不符合本合同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 4、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 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九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 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

第九条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 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
-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 拒付货款的违约金。
-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_1_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 4、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5、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 6、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 威部门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 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 诉讼。
- 4、在法院审理,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 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 **第十四条**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 乙方:

名称: (盖章) 名称: (盖章)

地址: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时间: 年月日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 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投标文件

供应商: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目录

(由供应商自行编制并设置页码)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标段	
供应商	
投标报价	大写: (Y:)
交货安装时间	
免费质保期	
质量要求	
备注	

注: "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月日

2. 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月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身份证:现住:

兹委托参加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及资格声明函
- 3.1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_									_	(<u>F</u>	听有	自月	龙	员 -	单1	立二	名利	な)) [自原	惡丝	且后	戊_					(
联~	合	体	名	称)	联	合	体	,	共	同	参;	加.				(项	目	名	称)	设	备	采	购	招;	标工	页	
目	投	标	0	现	就	联	合	体	投	标	事	宜-	订	立	如	下	协	议	0	1.				. (某	成	员.	单亻	立	
名疗	称)	为				(联	合	体	名	称)	牵	头	人	. 0													
2. J	联	合	体	各	成	员	授	权	牵	头	人	代	表	联	合	体	参	加	投	标	活	动	,	签	署	文	件,	,找	是交	
和	接	收	相	关	的	资	料	•	信	息	及	指;	示	,	进	行	合	同	谈	判:	活:	动	,	负	责	合	可多	实施	医阶	
段日	的	组	织	和	协	调	I	作	,	以	及	处:	理	与	本	招	标	项	目	有	关	的	<u> </u>	切	事	宜。)			
3. J	联	合	体	牵	头	人	在	本	项	目	中	签:	署	的	—	切	文	件	和	处	理	的	_	切	事	宜,	, J	铁台	合体	
各)	成	员	均	予	以	承	认	0	联	合	体	各,	成	员	将	严	格	按	照	招	标	文	件	,	投	标	文亻	牛禾	口合	
同日	的	要	求	全	面	履	行	义	务	,	并	向	招	标	人	承	担	连	带	责	任	0								
4. J																								-	, ,			n		
															•						-					李?	托1	代理	Ė	
人?																										a)				
6.	本	协	议	书	_	式					_1	分,	Ė	沃	合(体)	玩]	负え	中云	陷木	下 ノ	\	5 ŧ	丸 -	一 1	分。				
注:	;	本	协	议	书	由	法	定	代	表	人	(.	单	位	负	责	人)	签	字	的	, ,	应	附	法	定	代表	表丿	\	
(-	单	位	负	责	人)	身	份	证	明	:	由	委	托	代	理	人	签	字	的	, ,	应	附:	授	权	委?	托-	书。		
联~	合	体	牵	头	人	名	称	:														(盖	单	位	章)			
法》	定	代	表	人	(单	位	负	责	人)	或	其	委	托	代	理	人	:					. (签	字)			
联~	合	体	成	员	名	称	: .															(盖	单	位	章)			
法》	定	代	表	人	(单	位	负	责	人)	或:	其	委	托	代	理	人	:						_ (签	字)		
联~	合	体	成	员	名	称	: .																(盖	单	位	章)		
法》	定	代	表	人	(单	位	负	责	人)	或:	其	委	托	代	理	人	:						-	(名	& 字	۲)		
		年		J	E				FI																					

3.2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为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 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 承诺函格式

供应商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 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 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有效 凭证)
-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 (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9. 供应商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10.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 承诺:

- 1、本次投标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 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 ,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 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年月日

-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 12. 其他资格证明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5-9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宛城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月日

注:

-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 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对之 负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1至项, 商务技术文件第1至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服务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 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地址:

申话(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月日

2、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技术指标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小计 (元)	交货安装时间
1									
2									
3									
4									
1									
I I									
1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 3. 主要设备技术指标及技术性能说明
- 4. 技术方案
- 5. 技术偏差情况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6. 商务偏差表格式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偏差描述	结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 7. 售后服务承诺
- 8. 供应商业绩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	品牌	制造商	节字标	国家节能	数量	单价	总价
7	名称	型号	名称	志认证	产品认证			
				证书号	证书有效截			
					止日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月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	品牌	制造商	中国环	认证证书	数量	单价	总价
7	名称	型号	名称	境标志	有效截止			
				认证证	日期			
				书编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月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 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节能证书,否则评 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环保证书,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 4.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 10.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u>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 <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u>(中型企</u> 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月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年月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1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